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四川省全力推进“天府良机”发展行动方案(2026—2028年)》的通知

川办发〔2026〕43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有关直属机构,有关单位:

《四川省全力推进“天府良机”发展行动方案(2026—2028年)》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6年10月30日

四川省全力推进“天府良机”发展行动方案
（2026—2028年）

为推动“天府良机”高质量发展，夯实新时代更高水平“天府粮仓”装备支撑，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工作目标

贯彻落实省委十二届九次全会关于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部署要求，以农机科技创新为驱动，强化农机装备供需两端协同发力、研发制造推广应用一体化推进，全力实现“天府良机”高端智能研发、中试熟化应用、低空场景拓展多点突破，产业制造、推广应用、作业服务、应急救灾能力全面提升，全程全面机械化加速推进。到2028年，全省农机装备供给能力显著增强，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75%。

二、重点任务

（一）全力加大智能绿色农机装备研发创新力度

1.构建协同创新体系。坚持“产业出题、科技答题”，完善以企业为主体的研发制造推广应用融合创新机制，构建分工协作、适度竞争的农机科技创新体系。支持建设农机装备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等创新平台。推动工程机械、汽车、电子等领域与农机跨界融合，促进新能源、智能传感等技术应用于农机装备。加强“天府良机”智库建设。〔责任单位：经

济和信息化厅、科技厅、农业农村厅、省农科院和各市(州)人民政府。以下任务均需各市(州)人民政府抓好落实,不再单独列出]

2.加快智能绿色装备攻关。围绕“1+1+8”千亿级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建圈强链,聚焦人工智能、北斗导航等先进技术运用,更新发布《四川省丘陵山区适用农机装备需求清单》。推进农机研发制造推广应用一体化试点、“天府良机”薄弱环节技术装备攻关和智能农机装备重点科技项目,重点攻关抗湿害精量播种机、6°~10°坡地玉米籽粒收获机、再生稻收获机、蔬菜移栽机、采摘机器人、智能饲喂设备等农机装备。(责任单位:经济和信息化厅、科技厅、农业农村厅)

3.推进创新产品中试熟化。鼓励农机企业、科研单位和推广机构分地形、分区域、分品种建设农机中试验证基地,加快创新产品技术升级、样机定型。支持达州建设集“中试验证、熟化改进、成果交易”于一体的全国性丘陵山区农机装备中试熟化基地,在遂宁、南充、宜宾等重点区域建设一批区域性、多场景、规模化农业机械熟化应用场景。对取得研发突破、亟待熟化定型的创新产品,根据有关规定给予3年以下特定补贴支持。(责任单位:经济和信息化厅、科技厅、农业农村厅)

(二)全力提升农机装备供给保障能力

4.分区建设农机装备产业圈。支持德阳、乐山、南充、达州建设农机装备产业园。以德阳园区为引领,聚焦智能化方向,构建成都—德阳—绵阳智能农机装备产业圈。以乐山园区为引领,聚焦

农产品智能加工、茶叶精深加工等，构建乐山—雅安农产品加工装备产业圈。以南充园区为引领，聚焦经济作物烘干、桑蚕智能养殖等，构建南充—遂宁特色产业农机装备产业圈。以达州园区为引领，聚焦小型高适应性动力装备、粮油作物装备等，构建达州—广安—巴中丘陵山区农机装备产业圈。（责任单位：经济和信息化厅、科技厅、农业农村厅）

5. 培育壮大农机装备产业链。支持农机装备产业园优化产业图谱、健全产业链配套体系，实施产业链精准招商，大力引进国内外农机龙头（链主）企业入驻园区，引导企业科学布局研发创新基地。鼓励市际共建农机装备产业园，加强产业园合作，协同建设区域农机物流枢纽，完善运输配送网络，降低跨区域物流运输成本，推动产供销全链条一体化协作。支持农机装备企业“智改数转”，培育产值亿元以上的省级链主企业和单项冠军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形成“龙头引领、中小协同”的产业格局。（责任单位：经济和信息化厅、交通运输厅、农业农村厅、省经济合作局）

6. 打造“川产农机”品牌。深入实施制造业卓越质量工程，提升农机装备产品质量，推动优质农机装备产品获得“天府名品”区域公共质量品牌授权。组织农机企业参加中国国际农机展、“川行天下”等活动，举办丘陵山区创新产品供需对接、展销活动，推出一批有影响力的“川产农机”。（责任单位：经济和信息化厅、农业农村厅、商务厅、省市场监管局）

7. 强化鉴定技术支撑。加强农机鉴定检测实验室能力建设，

建立急需急用农机产品快速便利鉴定与检验检测通道,保障急需装备鉴定检测供给。强化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范围内获证产品的证后监管,依法依规开展农机产品监督抽查,严把农机产品质量关口。推动试验鉴定与创新研发紧密联动,增强对农机研发制造、中试熟化、推广应用的全链条技术支撑。(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管局)

(三)全力推动农机新装备推广和场景拓展

8.加速新技术新装备推广。完善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机优补”政策,提高精量播种、低损收获、高效烘干等农机装备,以及履带式、移动式农业救灾装备购置补贴比例。加快老旧农机报废更新,推动农机装备绿色安全升级。实施农机化水平提升行动,建设农机化推广应用基地,推广一批有助于单产提升的农机农艺融合技术,示范一批丘陵山区适用主力机型和智能化、绿色化新装备,提升新技术到位率和新装备适配度。(责任单位:财政厅、农业农村厅、省供销社)

9.促进良田良种良机良法融合配套。将耕地宜机化改造作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重点内容,针对6°~10°坡地、零散地块开展田块整治、机耕道配套改造,打通农机下田作业通道。建立良种与农机同步研发、同步试验、同步推广协同机制,一体推进宜机化良种选育与机械化育种、精量播种、籽粒机收装备研发。建立农技、农机联合下乡服务机制,组织农技、农机推广机构联合开展“技术到田”服务,同步进行农艺栽培指导与农机操作培训;建设农机农艺

融合示范场景,推行宜机化种植方法。(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厅)

10.拓展农业低空应用场景。依托农用无人机、低空感知、卫星遥感等技术装备,因地制宜加强农用无人机植保、播撒、农产品吊运、农牧监测等应用场景建设,推动农机装备从地面作业向空天地协同作业升级。运用川渝低空运行监管服务平台,强化农用无人机监管,实现作业实时在线监控、运行轨迹可溯,防范飞行作业安全风险。(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厅)

(四)全力强化农机服务与应急保障

11.扩大社会化服务规模。强化现代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农机社会化服务功能,在丘陵山区农机装备较少、服务组织缺乏的乡镇,新建一批以5公里为服务半径的区域农机社会化服务中心。用好全国农机作业指挥调度平台,推广“滴滴农机”服务模式,将订单作业、农机租赁等服务向丘陵山区、小农户拓展,保障“小偏散”地块农机服务需求。优化农机维修服务网点布局,支持农机企业与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共建区域性维修服务网点。(责任单位:农业农村厅、省供销社)

12.培育专业人才梯队。深化省内高校农业机械相关学科专业建设,稳步扩大农业工程类本硕博培养规模,培育农机专业技术人才。支持有条件的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等培养培训农机实用技能型人才。把农机手作为高素质农民培训、“四川工匠”培育的重点对象,组织参加农机职业技能竞赛,选育一批农机生产、操作、维修“土专家”。实施“1村1名村干部农机手培训工程”,健全

村级农机指导员制度，夯实基层农机管理与技术服务力量。（责任单位：教育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农业农村厅）

13. 提升农机提灌和烘干能力。聚焦77个产粮大县的灌溉、烘干需求缺口，整合涉农项目资源，强化建设用地保障，分区域、分年度布局新建改造2500座以上提灌站、300座以上粮食烘干中心，提升旱涝灾害应对能力。增强农机服务组织“平急两用”功能，配置储备移动式抗旱机组、烘干设备。开展“玉米籽粒机收+烘干+仓储”一体化试点，强化丘陵山区玉米机收、烘干能力建设，减少玉米产后损失。（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厅、农业农村厅、省粮食和储备局、省供销社）

三、加强组织实施

农业农村厅、经济和信息化厅要统筹抓好“天府良机”发展相关工作，会同发展改革、教育、科技、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自然资源、交通运输、商务、市场监管、经济合作、粮食和储备、供销、金融以及农业科研等部门（单位），加强联动协作，全力推动农机装备创新研发、生产制造和推广应用协同发展。各地要加大《四川省农业机械化促进条例》宣传贯彻力度，积极推进“天府良机”发展行动任务落地落细落实，及时总结发展成效、做法和创新经验，全力推动农业机械化高质量发展。